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修缮及装修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49.46	10.00	98.92	9.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49.46	-	98.9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奉贤检察院办公用房维修工作顺利完成，保障各类建设内容和设施设备采购安装工作顺利完成，排除各类办公用房安全隐患，确保检察院各项办案业务顺利开展。根据检察办案场所安防工作的具体需求，完成建筑智能化系统的改造更新工作，提升检察院安防工作效率。			奉贤检察院根据检察办案场所维修需求，完成了建筑智能化系统的改造更新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建设完成率达到100%，项目建设额一次通过竣工验收，消除了检察办案场所的安全隐患，提升了检察办案场所安全性，为检察院开展日常工作提供了必要的场所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率	=100.00(%)	100.00(%)	9.00	9.00			
		修缮采购完成率	=100(%)	100.00(%)	9.00	9.0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00(%)	8.00	8.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8.00	8.00			
		垃圾清运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8.00	8.00			
	成本指标	采购单价合规性	合规	达成指标	8.00	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办案业务效率	提升	达成指标	6.00	6.00			
		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情况	=0.00(次)	0.00(次)	6.00	6.00			
		监控点位布置合理性	合理	达成指标	6.00	6.00			
		检察办案场所安防管理效率	提升	达成指标	6.00	6.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筑智能化系统日常管理制度	制定	部分达成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6.00	4.00	奉贤检察院根据检察办案场所日常管理制度，对建筑智能化系统开展日常管理。由于新建系统投入使用时间不长，未能形成专门的常态化管理制度。检察院将根据建筑智能化系统维护使用管理需求，逐步完善相关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检察办案场所安全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90(%)	91.00(%)	10.00	10.00			
					100	97.89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检察办案场所业务专用设备购置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32	97.91	97.73	10.00	99.81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32	97.91	97.73	-	99.8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专用设备购置的实施，提升检察院数据加密能力，保障数据传输安全性；对部分老旧打印设备进行国产化替换，提升检察院打印扫描等工作的效率和安全性。 完成程提审询问室、远程庭审室、12309等办案场所购置或更新检测、监控、录音、视频、扫描、刻录存储等办案设备的采购工作，进一步提高检察院日常业务的工作效率，提升检察办案场所安全性及办案数据传输安全性，并做好相关资金拨付的审核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提升检察院办案水平。			奉贤检察院根据检察办案业务装备建设需求，完成了侦查监督和协作配合办公室检工互联网项目设备、打印扫描仪、一体机、手动密集架及配套门板、一体化印刷机、彩色速印设备的采购安装工作，设备采购完成率=100%，设备验收合格率=100%。目前，全部设备均已配发一线办案业务部门使用，有效保障了相关办案业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场所设备购置完成率	=100(%)	100.00(%)	9.00	9.00					
		办案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	100.00(%)	9.00	9.0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00(%)	8.00	8.00					
	时效指标	设备安装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8.00	8.00					
		设备采购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8.00	8.00					
	成本指标	采购单价合规性	合规	达成指标	8.00	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办案业务效率	提升	达成指标	6.00	6.00					
		信息传输安全性	提升	达成指标	6.00	6.00					
		设备利用率	=100(%)	100.00(%)	6.00	6.00					
		影印工作效率	提升	达成指标	6.00	6.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案场所设备管理制度	健全	达成指标	6.00	6.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90(%)	91.00(%)	10.00	10.00					
					100	99.98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检察办案业务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8.00	278.00	269.21	10.00	96.83	9.6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8.00	278.00	269.21	-	96.83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检察办案业务费项目的执行，确保奉贤检察院各类检察办案工作的正常开展，为保障检察院开展司法业务，正常行使检察权力提供经费和物质保障，从而提升检察院检察工作效率，充分展现司法公正性和为民性，取得积极的社会认可。依据项目实施计划和检察业务需求，稳步推进落实该项目各子项的实施内容，确保全部内容顺利有序进行，提升本院检察业务工作效率，保障本院各类检察业务顺利进行。				奉贤检察院根据检察办案业务实际需求，开展了办案差旅补助、国家司法救助、技术检验、鉴定和翻译费、协助办案等检察办案工作，司法鉴定完成率=100%，司法救助金发放完成率=100%，为检察院正常履行职能提供了必要的物质和经费保障，提高了检察办案业务工作效率，保障了区内的司法公正，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验鉴定完成率	=100(%)	100.00(%)	7.00	7.00			
		督办案件办结率	=100(%)	100.00(%)	7.00	7.00			
		应助尽助率	=100(%)	100.00(%)	6.00	6.00			
	质量指标	检验鉴定准确率	=100(%)	100.00(%)	6.00	6.00			
		救助审核准确率	=100(%)	100.00(%)	6.00	6.00			
		涉案财务管理准确率	=100(%)	100.00(%)	6.00	6.00			
	时效指标	司法救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6.00	6.00			
		案件限时办结率	=100(%)	100.00(%)	6.00	6.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未检宣传覆盖师生人数	≥6000.00(人)	6000.00(人)	6.00	6.00			
		检察办案业务效率	提升	达成指标	6.00	6.00			
		受助人员生活困难情况	改善	达成指标	6.00	6.00			
		信访合规处置率	=100.00(%)	100.00(%)	6.00	6.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检社会服务管理制度	完善	达成指标	6.00	6.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90(%)	91.00(%)	10.00	10.00			
					100	99.68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保障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7.20	78.61	78.24	10.00	99.52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7.20	78.61	78.24	-	99.5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加强检察档案的数字化开展确保本院各类检察办案工作顺利展开，认真贯彻执行关于检察业务保障的各项规定。依据项目实施计划和检察业务需求，稳步推进落实该项目各子项的实施内容，确保全部内容顺利有序进行，提升本院检察业务工作效率，保障本院各类检察业务顺利进行。</p> <p>根据实际办案业务需求，完成全年的档案数字化扫描工作。做好档案数字化工作的监督管理工作，提高档案数字化准确率，并提高数字化档案的利用率。完成检察院各类审计审查、业务培训和其他检察业务保障工作，确保全年各类办案业务顺利开展。</p>			<p>奉贤检察院根据检务保障工作的实际需要，完成了2023年度案管卷宗电子化扫描和文书档案电子化扫描的各项工作，档案整理完成率=100%，档案扫描完成率=100%，扫描准确率达到合同约定要求，有效提升了档案管理和查询使用的工作效率。同时，检察院加强了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扫描完成率	=100(%)	100.00(%)	7.00	7.00	
		绩效管理完成率	=100(%)	100.00(%)	7.00	7.00	
		档案整理完成率	=100(%)	100.00(%)	6.00	6.00	
	质量指标	扫描准确率	≥98(%)	98.00(%)	6.00	6.00	
		归档准确率	=100(%)	100.00(%)	6.00	6.00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00(%)	100.00(%)	6.00	6.00	
	时效指标	扫描完成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6.00	6.00	
成本指标	扫描成本控制	合规	达成指标	6.00	6.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绩效管理工作效率	提升	达成指标	5.00	5.00	
		数字档案调阅响应时间	≤30(秒)	30.00(秒)	4.00	4.00	
		检察办案效率	提升	达成指标	5.00	5.00	
		档案管理安全性	提升	达成指标	4.00	4.00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00(%)	100.00(%)	4.00	4.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档案扫描人员到位率	=100(%)	100.00(%)	4.00	4.00	
		绩效管理内控制度	健全	达成指标	4.00	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90(%)	92.00(%)	10.00	10.00	
					100	99.95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工作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00	103.00	102.41	10.00	99.42	9.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00	103.00	102.41	-	99.4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检察宣传工作的开展，加强检察宣传工作管理力度，确保本院各类检察宣传工作顺利开展，认真贯彻执行关于检察业务宣传的各项规定。保障相关课题的研究工作顺利进行，提升本院的办案理论素养和业务能力。 根据奉贤检察院关于检察宣传工作的统一部署，完成宣传内容的制作，并在相应的宣传渠道内准确投放、发布，提升奉贤检察院的社会影响力与检察工作公开透明。同时，完成政策理论研究相关资料采购工作，提升检察院办案业务理论水平。			通过项目实施，奉贤检察院完成了各类检察办案法制宣传工作，并购置了办案业务相关的业务资料，开展了4次检察开放日活动，各类检察宣传工作完成率达到100%，为开展各类检办案业务提供了必要的支持。同时，检察院通过开展相关法制宣传工作，发布典型案例和检察新闻395条，保障了检务信息有效公开，提升了奉贤检察院的社会影响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检察开放日活动	≥4(次)	4.00(次)	7.00	7.00			
		检察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100.00(%)	8.00	8.00			
		资料采购完成率	=100(%)	100.00(%)	7.00	7.00			
	质量指标	宣传渠道数量	拓展	达成指标	7.00	7.00			
		宣传内容审核一次通过率	=100(%)	100.00(%)	7.00	7.00			
	时效指标	宣传资料制作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7.00	7.00			
研究资料采购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7.00	7.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布典型案例和检察新闻	≥300.00(条)	395.00(条)	8.00	8.00			
		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	同比上升	达成指标	8.00	8.00			
		检察办案业务效率	提升	达成指标	7.00	7.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检察宣传管理机制	完善	达成指标	7.00	7.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90(%)	90.00(%)	10.00	10.00			
					100	99.94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8.02	145.02	142.80	10.00	98.46	9.8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8.02	145.02	142.80	-	98.4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信息化开发建设项目的实施，更好的运用司法大数据为检察官办案、社会治理服务，并根据本市检察院信息化建设的要求，全面推进奉贤检察院在司法办案、执行、信息沟通过程中的信息化建设工作。</p> <p>按照要求完成2023年检察院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各子项，进一步提高检察院信息传输处理工作效率，提升信息化办案水平，并做好相关资金拨付的审核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提升检察院数字化办案程度，加强信息安全性。</p>			<p>奉贤检察院根据检察院信息化建设规划和相关批复文件，完成了检察工作网安全加固子系统建设项目、认罪认罚案件听取意见同步录音录像子系统配套建设项目、信息化基础设施完善子系统建设项目等3个子项的建设工作。相关信息化系统设备已完成建设并通过验收，信息化系统验收合格率=100%，现已全部投入使用，保障了检察院相关信息化办案业务顺利开展，提升了检察办案业务效率。</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同步录音录像子系统配套建设完成率	=100(%)	100.00(%)	8.00	8.00		
		检察工作网安全加固子系统建设完成率	=100(%)	100.00(%)	7.00	7.00		
		信息化基础设施完善子系统建设完成率	=100.00(%)	100.00(%)	7.00	7.0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00(%)	7.00	7.00		
	时效指标	项目采购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7.00	7.00		
		系统建设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7.00	7.00		
	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合规性	合规	达成指标	7.00	7.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安全事故发生数	=0(次)	0.00(次)	5.00	5.00		
		软件知识产权明确性	明确	达成指标	5.00	5.00		
		信息管理安全性	提升	达成指标	5.00	5.00		
		信息化办案效率	提升	达成指标	5.00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息化建设长期规划	制定	达成指标	5.00	5.00		
		建设人员到位率	≥100(%)	100.0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90(%)	92.00(%)	10.00	10.00		
					100	99.84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政府聘用辅助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5.32	723.61	722.61	10.00	99.86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85.32	723.61	722.61	-	99.8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辅助人员招录、培训、考核等工作，提升辅助人员业务能力，提高办案工作整体效率，完成各项办案辅助工作任务，配合案件分类管理改革，切实发挥检察辅助人员的积极性，完成其岗位职责，提高辅助人员岗位技能。完成2023年辅助人员培训及考核计划，有针对性地提高辅助人员工作素能和工作积极性，保障本院办案业务水平的平稳发展。			奉贤检察院根据检察辅助文员管理制度和薪酬管理标准文件要求，完成了2023年度检察辅助人员的各项日常管理、招录、培训、绩效考核等工作，辅助人员考核完成率=100%，辅助人员招录完成率=100%，辅助人员培训完成率=100%提升了辅助文员的业务工作效率，降低了检察官工作强度，从而提升了检察院整体办案业务工作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考核完成率	=100(%)	100.00(%)	7.00	7.00	
		辅助人员招聘计划完成率	=100(%)	100.00(%)	7.00	7.00	
		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100.00(%)	6.00	6.00	
		辅助人员到位率	=100(%)	93.33(%)	6.00	5.00	检察院2023年辅助人员共计有1人离职，根据年初制定的人员招录计划，未能达到人员满编。检察院将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进一步完善检察辅助人员的招录计划，逐步提高辅助人员满编率。
	质量指标	年度考核通过率	=100(%)	100.00(%)	6.00	6.00	
	时效指标	考核完成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6.00	6.00	
		招聘完成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6.00	6.00	
	成本指标	薪金成本合规性	合规	达成指标	6.00	6.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辅助人员专业素能	提升	达成指标	8.00	8.00	
		检察办案工作效率	提升	达成指标	8.00	8.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辅助人员制度建设	完善	达成指标	7.00	7.00	
		人员流失率	≤5.00(%)	2.22(%)	7.00	7.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辅助人员满意度	≥90(%)	90.00(%)	5.00	5.00	
		辅助人员使用部门满意度	≥90(%)	93.00(%)	5.00	5.00	
					100	98.98	
评分等级		优					